

■ 時間：102年04月08日 09:00~10:00

■ 地點：輔導室

■ 主席：羅伊岑

■ 紀錄：謝又芬

■ 出席人員：

吳育樑、洪藹玲

一、主席報告

因應十二年國教的實施，「適性輔導」與「補救教學」為重要策略，期待各位老師能盡力協助學生適性發展，並落實於教學中。另，輔導室安排於每學期進行心理測驗的實施與解釋，請輔導活動科老師盡力協助。

二、討論事項【包含提案、說明、決議】

1. 提案：討論十二年國教於綜合活動領域中之課程裡融入「服務學習」理念。

說明：應於綜合活動領域中之輔導課程中宣導「服務學習」以進行生涯輔導。

決議：童軍科中有服務學習的主題課程，育樑老師已實施3-4次的教學活動，亦請各科老師在課堂中加強宣導此理念。

2. 提案：討論如何在綜合活動領域中落實「補救教學」策略。

說明：提供學業成績落後學生進行「補救教學」。

決議：可調整成績評量方式，以量化的表格呈現，並給予學生出席的基本分數，將依據課程的目標及內容給予弱勢學生不同的補救策略，如：口頭評量、實作評量等。

3. 提案：討論本學期性別平等教育中「情感教育」課程的融入方式。

說明：教育局來文，期待學校能融入「情感教育」於相關課程中，以教導學生適當的情感發展。

決議：照案辦理，將融入於各科中，抑或結合時事給予學生機會教育。

三、臨時動議

無。

四、散會

◇ 出席人員簽名處